

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

评价机构：新疆西域融通社会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1.基本情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1.1 项目背景.....	1
1.1.2 项目主要内容.....	2
1.1.3 项目实施情况.....	5
1.1.4 资金投入情况.....	5
1.1.5 资金使用情况.....	6
1.2 项目绩效目标.....	7
1.2.1 总体目标.....	7
1.2.2 阶段性目标.....	7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8
2.1.1 绩效评价目的.....	8
2.1.2 绩效评价对象.....	8
2.1.3 绩效评价范围.....	9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9
2.2.1 绩效评价原则.....	9
2.2.2 评价指标体系.....	10
2.2.3 绩效评价方法.....	15

2.2.4 绩效评价标准.....	17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8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9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
4.1 项目决策情况.....	20
4.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
4.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1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1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1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2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22
4.2 项目过程情况.....	22
4.2.1 资金到位率.....	22
4.2.2 预算执行率.....	23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23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3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23
4.3 项目产出情况.....	24
4.3.1 产出数量.....	24
4.3.2 产出质量.....	24
4.3.3 产出时效.....	25
4.3.4 产出成本.....	25

4.4 项目效益情况.....	26
4.4.1 实施效益.....	26
4.4.2 满意度.....	28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8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28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29
6.有关建议.....	29
7.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0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1
附件 2: 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4

1.基本情况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背景

农业是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基础，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发展影响着国民经济和社会的全面发展，广大农民的经济增长决定着农村发展的健康与稳定。随着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进入新阶段，农业发展已由受资源因素的单重制约转化为受资源和市场的双重制约。通过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高标准农田，提高农业生产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降低农业生产成本，优化农业结构，大力进行科技示范推广，积极开展对农民的科技培训，引导农民按照市场的需求发展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农业，来解决农业发展受资源、市场因素的制约问题，从而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高标准农田建设是促进农业发展，改善农业资源利用状况、优化农业生产结构，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实现农业可持续稳定发展的战略性措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是保证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和良性循环，进一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基础，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以资源为基础，以科技为依托，以保护环境为根本，具有高起点，长周期，辐射带动作用强等特征。

霍城县以国家扶持农业发展的大政策为背景，结合县域

实际情况，按照《关于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和《2019年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方案》，实施霍城县2020年2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

1.1.2 项目主要内容

霍城县2020年2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改造高效节水20220亩。其中：兰干乡新荣村、其宁巴克村5148亩；兰干乡茹先巴克村4000亩；三道河塔尔吉村5620亩；清水河双沟村3468亩，惠远镇央布拉克村1984亩，新建沉砂池3座，新建滴灌系统27个以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

根据《关于对州直2019年度第一批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伊州农办字〔2019〕16号）文件，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1、清水河镇双沟村片区

（1）水利措施：利用已建机井6眼，新建6个滴灌系统，均为加压滴灌，配套PVC-U地埋管道24460m，管材额定压力0.63MPa，管径DN160-200；修建砖砌闸阀井50座，排水井63座。

（2）购置配套设备：潜水电泵6台，设计流量140m³/h，设计扬程120m，电机功率75KW；75KW高压变频柜6台；80目碟片全自动过滤器6组，过流能力200m³/h；200L压差式施肥罐6台；修建20m²泵房6座；更新100KV_a变压器6

台；配套 10KV 输电线路 600m，380V 输电线路 300m。

2、惠远镇央布拉克村片区

(1) 水利措施：新建沉砂池 1 座，新建 2 个滴灌系统，均为加压滴灌，配套 PVC-U 地埋管道 19096m，管材额定压力 0.63kPa，管径 DN160-315；修建砖砌闸阀井 28 座，排水井 26 座。

(2) 购置配套设备：离心泵 2 台，设计流量 262m³/h，设计扬程 38m，电机功率 45KW；45KW 高压变频柜 2 台；80 目碟片全自动过滤器 2 组，过流能力 300m³/h 一台，过流能力 400m³/h 一台；300L 压差式施肥罐 2 台；修建 40 m² 泵房 1 座；配套 160KV 变压器 1 台；配套 10KV 输电线路 100m，380V 输电线路 50m。

3、三道河乡塔尔吉村片区

(1) 水利措施：新建沉砂池 2 座，新建 5 个滴灌系统，均为加压滴灌，配套 PVC-U 地埋管道 55294m，管材额定压力 0.63MPa，管径 DN160-315；修建砖砌闸阀井 75 座，排水井 71 座。

(2) 购置配套设备：离心泵 5 台，其中：1#系统水泵设计流量 200m³/h，设计扬程 32m，电机功率 30KW；2#、3#系统水泵设计流量 262m³/h，设计扬程 38m，电机功率 45KW；4#系统水泵设计流量 346m³/h，设计扬程 38m，电机功率 55KW；5#系统水泵设计流量 187m³/h，设计扬程 44m，

电机功率 37KW；55KW 高压变频柜 5 台；80 目碟片全自动过滤器 5 组，过流能力 300m³/h 一台，过流能力 400m³/h 四台；200L 压差式施肥罐 2 台，300L 压差式施肥罐 2 台，400L 压差式施肥罐 1 台；修建 40 m²泵房 1 座，修建 60 m²泵房 1 座；配套 160KV 变压器 1 台，配套 250KV 变压器 1 台；配套 10KV 输电线路 1500m，380V 输电线路 100m。

4、兰干乡茹先巴克村片区

(1) 水利措施：利用已建机电井 6 眼，新建 6 个滴灌系统，均为加压滴灌，配套 PVC-U 地埋管道 36959m，管材额定压力 0.63MPa，管径 DN160-200；修建砖砌闸阀井 39 座，排水井 39 座。

(2) 购置配套设备：潜水电泵 6 台，设计流量 140m³/h，设计扬程 120m，电机功率 75KW；75KW 高压变频柜 6 台；80 目碟片全自动过滤器 6 组，过流能力 210m³/h；200L 压差式施肥罐 6 台；修建 20 m²泵房 6 座；更新 100KV 变压器 6 台；配套 10KV 输电线路 500m，380V 输电线路 300m。

5、兰干乡新荣村、其宁巴克村片区

(1) 水利措施：利用已建机电井 8 眼，新建 8 个滴灌系统，均为加压滴灌，配套 PVC-U 地埋管道 40722m，管材额定压力 0.63MPa，管径 DN160-200；修建砖砌闸阀井 54 座，排水井 67 座。

(2) 购置配套设备：潜水电泵 8 台，设计流量 140m³/h，

设计扬程 120m，电机功率 75KW；75KW 高压变频柜 8 台；80 目碟片全自动过滤器 8 组，过流能力 200m³/h；200L 压差式施肥罐 8 台；修建 20 m²泵房 8 座；更新 100KV 变压器 8 台；配套 10KV 输电线路 800m，380V 输电线路 400m。

1.1.3 项目实施情况

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 2019 年 8 月 26 日，经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农业农村局批复同意实施，2019 年 10 月完成招投标并向中标企业送达中标通知书，2019 年 10 月签订施工合同，约定工期 229 天。2020 年 6 月 9 日经农业农村局、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1.1.4 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部分）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19〕65 号），下达霍城县 2019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786.43 万元。根据《关于下达 2019 年自治区现代农业发展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伊州财农〔2019〕78 号），下达霍城县 2019 年自治区现代农业发展资金（第二批）1023.57 万元，其中用于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的资金 1013.57 万元（自治区农业高效节水建设补助资金 496.21 万元，农业综合开发配套资金 517.36 万元）。

以上，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合计投入 180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786.43 万元，自治区资金 1013.57

万元。

1.1.5 资金使用情况

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累计支付 1690.904823 万元。具体资金支付情况：

2020 年 1 月 10 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 212 万元；

2020 年 1 月 15 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 9 万元；

2020 年 3 月 23 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 150 万元；

2020 年 4 月 23 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 335 万元；

2020 年 6 月 24 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 5 万元；

2020 年 7 月 18 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 545.278277 万元；

2020 年 9 月 10 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 1.2 万元；

2020 年 11 月 4 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 24.975 万元；

2021 年 3 月 16 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 148.999537 万元；

2021年5月26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38.28131万元；

2021年5月26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11.91869万元；

2021年8月6日，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审批支付210.452009万元。

1.2 项目绩效目标

1.2.1 总体目标

加强霍城县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步伐，进一步提高水利用率和灌溉保证率的需要，农田灌溉排水保证率85%。有效改善霍城县农业生产条件、提升农业生产水平、增加农民收入。

1.2.2 阶段性目标

根据《关于对州直2019年度第一批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伊州农办字〔2019〕16号）文件，改造高效节水20220亩。其中：兰干乡新荣村、其宁巴克村5148亩；兰干乡茹先巴克村4000亩；三道河塔尔吉村5620亩；清水河双沟村3468亩，惠远镇央布拉克村1984亩，新建沉砂池3座，新建滴灌系统27个以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1.1 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绩效评价，对预算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反映项目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和科学性、资金到位、支出情况，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同时作为以后年度霍城县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讲求绩效的观念。

2、通过绩效评价，考察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效益性。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做法、经验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为项目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及政策制定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能够让各级工作人员认识到发挥项目资金效益的重要性，强化工作职责；能够更清晰地界定工作的内容与其需要达到的标准；能够让工作人员清楚认识到各自的问题和不足，激励加强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评价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提高工作效率。同时也可在实践中检验绩效评价工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推动绩效评价的制度体系建设。

2.1.2 绩效评价对象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要求,对霍城县2020年2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包括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和项目效益等进行评价。

2.1.3 绩效评价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范围包括: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立项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筹措等;

2 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支付合法合规性等;

3、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包括相关管理制度办法是否健全,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和实施,制度执行是否有效等;

4、产出情况,包括项目内容和任务完成情况,质量是否达标,是否通过验收,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进度和工期是否合理,项目成本是否实现有效节约等;

5、取得的效益情况,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否满意等。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2.2.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

逻辑路径，结合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2.2 评价指标体系

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是在充分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掌握项目状况的基础上，并在征求了相关单位意见后，经专家组讨论研究，形成了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的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确定评价指标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此次绩效评价在指标体系设计上共

分为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 4 个，分别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17 个。

2、确定权重和分值

本项目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满分 100 分。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按照财预〔2020〕10 号文件关于“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的要求，本项目产出、效益指标权重 60%（即 60 分）。

3、评分结果

本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按照《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四个级别分别是：优、良、中、差，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90（含）—100 分	优
80（含）—90 分	良
60（含）—80 分	中
60 分以下	差

4、指标体系分析

（1）项目决策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决策 总分 22 分

二级指标：项目立项（共 6 分）

三级指标：立项依据充分性（共 3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共 3 分）

二级指标：绩效目标（共 8 分）

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共 4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共 4 分）

二级指标：资金投入（共 8 分）

三级指标：预算编制科学性（共 4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共 4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绩效指标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4

		性	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	4
		资金分配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4

(2) 项目过程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过程 总分 18 分

二级指标：资金管理（共 12 分）

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共 4 分）

预算执行率（共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共 4 分）

二级指标：组织实施（共 6 分）

三级指标：管理制度健全性（共 3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共 3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预算执行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4

	率	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项目产出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 总分 40 分

二级指标：产出数量（共 12 分）

三级指标：实际完成率（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质量（共 12 分）

三级指标：质量达标率（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时效（共 12 分）

三级指标：完成及时性（共 12 分）

二级指标：产出成本（共 4 分）

三级指标：成本节约率（共 4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与 计划产出数的 比率，用以反 映和考核项目 产出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	12

			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2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2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4

(4) 项目效益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 总分 20 分

二级指标：项目效益（共 20 分）

三级指标：实施效益（共 10 分）

三级指标：满意度（共 10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2.2.3 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

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结合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的特点，经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后采取以下绩效评价方法：

1、公众评判法

本项目公众评判法主要是采取问卷调查、行业标准检测的方式，一是问卷调查广泛采纳服务对象的评价，二是工程质量的检测。

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具有较为清晰的服务群体，且该项目绩效状况的优劣，很大程度上体现在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升农业生产水平、增加农民收入等方面。为此，与该项目评价的具体指标相对应，设计了调查问卷，按照一定比例，以电话、现场询问等方式进行问卷调查，收集、分析所取得的样本数据，从而推断确定目标群体的满意度，进而评价满意度指标。

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的具体内容，对高效节水建设面积、设施数量有明确、清晰的要求，高效节水设施须符合有关行业的质量体系标准，绩效评价是以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为基础。对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2、成本效益分析法

本项目将资金投入与高效节水设施工程量、工程质量等

产出，以及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升农业生产水平、增加农民收入等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3、比较法

本项目比较法，主要是将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工程量实际完成值与预期目标值进行比较；以及将项目实施后对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升农业生产水平、增加农民收入等方面的情况与项目实施前的情况（即历史情况）进行比较。

2.2.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结合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的特点，经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后采取以下绩效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高效节水改造面积、沉砂池、滴灌系统数量，建筑物和构筑物质量作为目标，制定招标投标计划、工程实施方案、资金预算。

2、行业标准。参照国家公布的《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NY/T 2148-2012、《全国中低产类型划分与改良技术规范》NY/T 310-1996、《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05、《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 15618-2008、《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T 50288-2018 等要求的参数、指标值等来制定质

量指标考评工程质量是否符合有关质量体系标准要求；以及参照有关造价标准考评单位造价是否合理（即考评单位造价与工程量和工程质量是否相吻合）。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收集、整理项目实施的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支付情况。根据初步掌握的情况，成立专门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小组办公室设在财政局行政办公室，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整体协调及日常绩效评价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跟踪落实等。小组通过内部仔细分析讨论以及向相关专家咨询意见，对项目的情况进一步梳理，确定绩效评价关注的重点，制定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从项目内容出发，结合项目预期目标，制定了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

评价的具体实施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对具体评价内容和不同环节，采用以下取得的资料与评价方式：

（1）实地考察。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到实地采取调查、询查、复核等方式收集、整理数据和资料，包括评价对象的基本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的相关资料等。根据基础资料，核实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采

用相关方法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根据评价标准进行打分。

(2) 问卷调查。选择与项目评价有关的调查对象，设计调查问卷。通过问卷调查，对有关评价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对项目评价的依据。

(3) 项目评价小组人员与专业技术人员相结合评价。对绩效评价工作专业性较强的内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采用以专业技术人员与有关科（股）室、其他单位专业人员进行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相关专业指标进行现场问询、检验和考察。

3、数据集中分析

工作小组对相关资料，包括资金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相关管理办法，问卷调查等进行集中分析。在查阅大量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

4、分析总结

(1)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 就绩效评价报告与项目实施单位等相关单位征求意见，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综合评分 93.5 分。其中项目决策 20.5 分，项目过程 17 分，项目产出管理得分 36

分，项目效益 20 分。

本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审批、立项、实施，目标明确合理，项目按进度要求 100%完成工程量，高效节水建设施工程量达到目标要求，质量达到规定的标准，但验收资料简单粗糙，验收表中缺少具体工程量，开竣工时间等，验收单位盖章不全等问题。

财务管理方面，项目资金到位及时，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项目的实施加强了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了农业生产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了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优化了农业结构，有效促进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受到霍城县农民的一致好评。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4.1 项目决策情况

4.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实施的目的是主要是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升农业生产水平、增加农民收入。符合《2019 年自治区高标准农田建设方案》以及其他国家和自治区关于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有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立项依据充分。

本项满分 3 分，评估得分 3 分。

4.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主管单位霍城县农业农村局委托淮安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城县2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实施方案（2019年）》，2019年8月完成实施方案编制。得到了伊犁州农业农村局《关于对州直2019年度第一批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伊州农办字〔2019〕16号），批复时间2019年8月26日，立项程序规范。

本项满分3分，评估得分3分。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霍城县2020年2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指标设置合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较强；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3.5分。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霍城县2020年2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一级指标3条，二级指标9条，三级指标18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15条，绩效目标指标设定清晰、可衡量性较强，与项目目标任务计划数对应性较强。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3.5分。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 1800 万元，来源为中央和自治区补助资金，中央资金 786.43 万元，自治区资金 1013.57 万元。项目合同价共 1769.256583 万元。项目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工程设计和国家及自治区有关高效节水建设要求及施工规范。预算编制较为科学，预算内容与项目建设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程量相匹配。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3.5 分。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主管单位为霍城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具体责任单位为霍城县农业农村局，施工单位有新疆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伊犁七星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宏源鑫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资金到位后全额分配给霍城县农业农村局，由霍城县农业农村局采取国库集中支付的方式直接支付给施工单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2 项目过程情况

4.2.1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本项目预算资金 18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8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2.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本项目到位资金 1800 万元，项目合同价共 1769.256583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1690.90482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94%。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3.5 分。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高效节水中央和自治区专项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支持的范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本项满分 4 分，评估得分 4 分。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项目财务管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财经政策的规定。业务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对高效节水项目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执行。未单独制定有关财务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

本项满分 3 分，评估得分 2.5 分。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

理规定，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采购法》等，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均符合国家和自治区有关高效节水建设和施工规范。有关资料齐全，并及时整理归档。

本项满分 3 分，评估得分 3 分。

4.3 项目产出情况

4.3.1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根据《关于对州直 2019 年度第一批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伊州农办字〔2019〕16 号）文件，本项目计划建设改造高效节水 20220 亩。其中：兰干乡新荣村、其宁巴克村 5148 亩；兰干乡茹先巴克村 4000 亩；三道河塔尔吉村 5620 亩；清水河双沟村 3468 亩，惠远镇央布拉克村 1984 亩，新建沉砂池 3 座，新建滴灌系统 27 个以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

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的《工程移交单》，实际完成率 100%。

本项满分 12 分，评估得分 12 分。

4.3.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本项目 2020 年 6 月 9 日，经农业农村局、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验收合格，出具《2019年霍城县2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验收表》，质量达标率100%。

但验收资料简单粗糙，验收表中缺少具体工程量，开竣工时间等，验收单位盖章不全等问题。

本项满分12分，评估得分10分。

4.3.3 产出时效

根据霍城县农业农村局与各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本项目工期229天，不同标段工程的施工合同签订日期分别在2019年10月14日、2019年10月15日、2019年10月22日，项目完成时间2020年4月。根据农业农村局、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验收合格并共同出具的《2019年霍城县2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验收表》，验收时间2020年6月9日。项目完成及时性较好。

本项满分12分，评估得分12分。

4.3.4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根据霍城县农业农村局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施工项目合同价共1619.006583万元，根据《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定案书》（霍审投〔2021〕8号），项目工程审定金额1595.736133万元，实际节约成本23.27045万元，成本节约率1.44%。

本项满分4分，评估得分2分。

4.4 项目效益情况

4.4.1 实施效益

本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主要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1、社会效益

项目建成后将成为霍城县高标准农田建设的主要示范点。项目的建成将对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起到积极的推广示范作用。同时积累了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建设模式和管理经验，为今后实施高标准农田奠定了基础。项目实施中采用先进的管理技术、生产手段以及加工技术，对改变当地传统的生产方式及提高当地农民自身的素质有着良好的示范作用，其示范推广效果十分显著。本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生产安全，不仅可以改变霍城县水资源紧缺与浪费并存的现象，而且极大地改善灌区农业生产条件。

2、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加强了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了农业生产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了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农牧民增产增收，帮助农牧民尽快脱贫致富，对霍城县经济的繁荣和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3、生态效益

工程实施后，灌溉水量易于控制，灌水均匀，防止了水

土冲蚀，土壤硬结，土肥退化，保持了土壤特定的水分运动和盐分平衡，避免了土壤产生盐碱化，土壤环境势必向着有利于农业生产环境方面发展。改善了灌区灌溉条件，促进灌区生物量的增长，改善灌区环境。灌区耕地适时适量的灌溉势必促使土壤向有利于农牧业生产的土壤类型发展。同时，随着本项目在内的各种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在霍城县内陆续实施，灌溉水利用系数将会逐年提高，每年会节约可观的水量，使霍城县作物灌溉保证率得到有效提高。而且本项目的实施，为发展生态农业增加了新的内容，改变了生态环境，抗御了风沙灾害，减少了风蚀，控制了水土流失，改变了农田小气候，净化了空气，涵养了水源，为农业持续稳定增产奠定了基础。

4、可持续影响效益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不仅可以改变霍城县水资源紧缺与浪费并存的现象，而且极大地改善灌区农业生产条件。项目实施后，霍城县条田规整，各种灌溉设施配套齐全，大大提高了农业生产效率，减轻了农民负担，将更加有利于霍城县农民的生产与生活。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改善了灌区灌溉的条件，提高了灌溉的供水保证率，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从而增加了农民的收益，提高和稳定农民的收入。

本项满分 10 分，评估得分 10 分。

4.4.2 满意度

本项目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主要是霍城县农民，通过问卷调查方式收集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众对本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调查人群都表示很满意，都认为本项目实施后，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提升了农业生产水平、增加了农民收入，促进霍城县农业可持续稳定发展作用明显。

本项满分 10 分，评估得分 10 分。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在霍城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支持下，在相关单位的配合下，全面顺利完成，绩效评价“优”，主要经验及做法如下：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霍城县高度重视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的实施，成立了以分管农业工作的副县长为组长，各单位领导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明确了各单位工作职责，从项目审批、项目招投标、项目实施管理、资金管理各方面加强统筹协调，共同推进项目顺利实施。

2、加大工程质量监管力度。通过招投标确定监理队伍，并对监理到场情况进行检查，对不按招投标规定，没有资质的监理人员不准进入施工现场。县领导、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等单位领导也多次到现场进行指导。项目单位选派工作责任心强、熟悉工程业务人员作为监管负责人，负责施工监督，

重点抓好质量把关验收。

3、严格程序，确保资金效益。严格资金审批流程，明确资金使用范围，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始终坚持按工程进度拨付工程款，资金审批后直接拨付到施工单位，有效杜绝了截留、挪用、滞留、浪费资金等现象的发生，确保了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1、项目质量监管工作不到位，管理不够严格，有待进一步加强，验收资料简单粗糙，验收表中缺少具体工程量，开竣工时间等，验收单位盖章不全等问题。

2、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管理制度建设、财务制度建设和执行水平有待进一步完善。

3、项目档案资料归档、整理工作还不够规范、及时。

4、从项目主管单位对本项目的绩效自我评价来看，绩效评价工作须进一步加强和提高。

6.有关建议

1、完善工程项目验收机制，细化措施和操作流程。制定更加详细、明确的验收清单，按项目、按数量逐一验收；完善验收、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组卷工作。

2、加强绩效管理培训，夯实绩效管理基础工作，建章建制，建立统一的管理制度和控制执行标准，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项目实施成果质量达标。

3、加强档案管理。加强项目前期审批、招投标、质量监控、验收等档案资料管理，使档案管理工作规范化、标准化。

7.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程序的基础上对项目管
理、资金执行、资金的使用、项目目标达成进行绩效评价。
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
和准确性，评价机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
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
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作出尽
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被评价单位提供项目资料的基础
上核实、分析而完成的，评价工作组现场核实的事项仅限于
与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有关的方面。同
时评价报告及结论也受评价人员对项目的了解程度、专业知
识和评价能力的限制，因此，本绩效评价报告仅对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的绩效评价发表意见，不应
视为是对项目主管单位工作的全面评价，也不应视为是对项
目执行单位财务报表的客观性、公允性发表审计意见。因使
用不当而造成的不利事项，与执行评价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和
执行评价的工作人员无关。

本次评价结果依赖于评价期搜集的项目的基础数据，随

着时间变更，基础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评价结果和结论可能会不同。

主评人（签字）：宋敏

单位（公章）：新疆西域融通社会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8月18日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3.5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3.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4	3.5

			核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4	4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	3.5
		资金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2	12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2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2	12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4	2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10
合计					100	93.5

附件 2：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 满意度调查问卷

在霍城县 2020 年 2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的实施过程中，评价小组在霍城县兰干乡新荣村、其宁巴克村、兰干乡茹先巴克村、三道河塔尔吉村、清水河双沟村、惠远镇央布拉克村抽取农民分发调查问卷 50 份。其中有效问卷 50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具体分析如下：

1、本项目建成的滴灌系统运行状态

正常运行（50） 偶尔出现问题（ ） 问题较多（ ）

2、地埋管道建设长度是否合理

很合理（50） 较合理（ ） 不合理（ ）

3、闸阀井建设数量是否满足需求

完全满足（40） 基本满足（10） 不满足（ ）

4、排水井建设数量是否满足需求

完全满足（42） 基本满足（8） 不满足（ ）

5、沉沙池建设数量是否满足需求

完全满足（50）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

6、配电设施设备运行情况

正常运行（50） 偶尔出现问题（ ） 问题较多（ ）

- 7、本项目建成后水资源利用率是否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50） 略有提高（ ） 无提高（ ）
- 8、本项目建成后耕地质量是否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50） 略有提高（ ） 无提高（ ）
- 9、本项目建成后农业生产成本是否明显降低
明显降低（50） 略有降低（ ） 无降低（ ）
- 10、本项目建成后种地农民收入是否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50） 略有提高（ ） 无提高（ ）
- 11、您对本项目实施整体满意度如何
很满意（50） 满意（ ） 不满意（ ）